

证券代码：833908

证券简称：比科斯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69 区中粮创芯研发中心 1 栋 1410 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9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素丽女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3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陈惟荣为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刘素丽女士辞职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职工代表会选举陈惟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。

陈惟荣先生符合监事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

合惩戒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0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3 日